

南宁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资产和全部非经资产无偿划转的债权人通知

全体债权人：根据《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南宁产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资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及南宁广发重工清算组第八次会议纪要会议要求，南宁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于近期拟将秀安路厂区5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资产、广发重工的非经资产、部分设备及办公设备、债权等资产合计净值11889万元，无偿划转给南宁产投工业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重工正在进行清算注销处置阶段，依法依规处置公司的债权债务，债务清偿资金从广发重工机器设备处置转让所得款项列支，上述的资产无偿划转不影响广发重工的债务偿还，如广发重工机器设备处置转让所得款项不能清偿所有债务的，其不足部分由园区公司以划入资产额度为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南宁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07月22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